

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关于阳光招标采购平台功能调整的公告

根据武威市财政局《关于武威市政府采购网上商城电子卖场上线运行的通知》（武财资〔2022〕35号）“市级各行政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纳入《甘肃省政府采购网上商城协议供货目录》范围内的商品（协议供货目录），且单次或累计采购预算在50万元（不含50万元）以下的实行网上商城采购”要求和甘肃省财政厅 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甘肃省2020—2022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和采购限额标准的通知》（甘财采〔2020〕13号）规定，近期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阳光招标采购平台的功能进行了调整，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从2022年7月1日起停止使用武威市阳光招标采购平台中的政府采购协议供货项目阳光交易系统和政府采购定点采购项目阳光交易系统2个系统。

二、政府采购限额以下项目阳光交易系统的适用范围为《甘肃省政府采购网上商城协议供货目录》《甘肃省政府采购网上商城超市目录》以外的限额以下货物、服务和工程。

三、限额以下工程项目阳光交易系统的适用范围不包括财政部门审批备案的预算资金在政府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者政府采购工程限额标准以上、工程招标限额标准以下的政

府采购工程项目（即不包括财政部门审批备案的预算资金在现行限额标准 100 万至 400 万之间的政府采购工程项目）。

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 年 6 月 30 日

